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361Z0403 号），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3,066,069.7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726,883,653.57 元，未弥补亏损为-726,883,653.57 元，实收股本 508,520,298.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1、计提商誉减值

2017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波通信”）67.54%股权。近年来受产品整体市场需求放缓、市场竞争加剧、客户进一步调整定价政策，以及元器件国产化后成本上升、人工成本和产品质量费用增加等因素的影响，星波通信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2024 年度对收购子公司星波通信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15,453.71 万元。

2、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 2023 年与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卧龙”）、宁夏银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银变”）签订了《如皋项目相关债权收购与债务承担协议》（以下简称《如皋项目协议》）。公司根据评估价格收购银川卧龙及宁夏银变在如皋项目中的相关应收账款债权，并承担部分债务金额。上

述如皋项目相关债权收购与债务承担的交易中，该收款权购买作价为 25,829.05 万元。公司以 18,615.34 万元收购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如皋项目项下享有的债权，并承担不超过 7,213.71 万元的债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结合行业政策变化、竞争格局及资产运行情况，2024 年对该收款权计提 6,660.00 万元的资产减值损失。

3、经营业绩下滑

（1）报告期，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公司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的新签合同金额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报告期公司电力板块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2）报告期，公司通信板块受产品整体市场需求放缓、市场竞争加剧、客户进一步调整定价政策，以及元器件国产化后成本上升、人工成本和产品质量费用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通信板块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

（3）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1,040.81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及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各项利得。

三、应对措施

1、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

公司将继续进一步积极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机制，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全力抓回款，降低坏账损失。

2、优化组织和人员结构，加强精细化管理。

对包括母公司在内的多个主体进行人员和成本优化，对母公司的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加强成本费用的常态化管控，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激发员工工作效率和提高劳动生产率。

3、优化资产结构，增厚公司现金流，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积极推进如皋及周边分布式光伏债权债务资产的整体出售工作；密切跟踪盐池华秦 20MWp 集中式太阳能电站的补贴核查工作，待时机成熟即刻启动盐池华秦 20MWp 电站的出售工作。通过处置上述相关资产，回收现金，增厚公司现金流，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4、科学统筹产品、人员、原材料、资金，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水平。

在产品层面，为应对单一产品盈利能力下降的问题，一方面，通过产品升级和新品研发，提升公司对产品的定价权或议价权；另一方面，对于大批量生产交付的产品，通过争取与客户签订长订单的方式，明确同类别产品长期的生产和交付需求，通过科学筹划原材料批量采购、库存管理和人员安排，降低产品生产成本，释放单品盈利空间。

在资金方面，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重点关注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效率，加快资金周转。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